



William Shakespeare

诗体插图珍藏本莎士比亚作品集

亨利四世 (上下篇)

King Henry IV

吴兴华 译 方平 校

William Shakespeare



William Sha

诗体插图珍藏本

亨利四世 (上下篇)

King Henry IV

吴兴华 译 方平 校

William Shakespeare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亨利四世(上下篇)/(英)莎士比亚(Shakespeare, W.)著;吴兴华译;方平校.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6.3

(诗体插图珍藏本莎士比亚作品集)

书名原文: The First Part of King Henry IV, The

Second Part of King Henry IV

ISBN 978-7-5327-7183-7

I. ①亨… II. ①莎… ②吴… ③方… III. ①历史剧—

剧本—英国—中世纪 IV. ①I561.3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310537号

William Shakespeare

THE FIRST PART OF KING HENRY IV

THE SECOND PART OF KING HENRY IV

亨利四世(上下篇)

[英]威廉·莎士比亚著 吴兴华译 方平校

责任编辑/冯涛 装帧设计/张志全工作室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

网址: www.yiwen.com.cn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o

上海中华商务联合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2 插页 5 字数 123,000

2016年3月第1版 2016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3,000册

ISBN 978-7-5327-7183-7/1·4359

定价: 39.00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 021-59226000

诗体插图珍藏本莎士比亚作品集



- 《驯悍记》The Taming of the Shrew 方平 译
- 《仲夏夜之梦》A Midsummer Night's Dream 方平 译
- 《捕风捉影》Much Ado About Nothing 方平 译
- 《温莎的风流娘儿们》The Merry Wives of Windsor 方平 译
- 《第十二夜》Twelfth Night, or, What You Will 方平 译
- 《威尼斯商人》The Merchant of Venice 方平 译
- 《皆大欢喜》As You Like It 方平 译
- 《罗密欧与朱丽叶》The Tragedy of Romeo and Juliet 方平 译
- 《哈姆莱特》The Tragedy of Hamlet, Prince of Denmark 方平 译
- 《奥瑟罗》The Tragedy of Othello, the Moor of Venice 方平 译
- 《李尔王》The Tragedy of King Lear 方平 译
- 《麦克贝斯》The Tragedy of Macbeth 方平 译
- 《雅典人泰门》The Life of Timon of Athens 方平 译
- 《居里厄斯·恺撒》The Tragedy of Julius Caesar 汪义群 译
- 《安东尼与克莉奥佩特拉》Antony and Cleopatra 方平 译
- 《亨利四世》(上下篇) King Henry IV 吴兴华 译 方平 校
- 《理查三世》The Tragedy of King Richard III 方平 译
- 《冬天的故事》The Winter's Tale 张冲 译
- 《暴风雨》The Tempest 方平 译
-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集》The Sonnets 屠岸 译

前 言

史剧开始，亨利四世上场，他忧心忡忡，第一句话就是：

动荡多难，是我们眼下这时世。

自从他坐上了英国王位，几乎没有过上一天舒心的日子。首先，按照封建制度的正统观念，他的称王名不正、言不顺。他忘不了发生在议会大厅的那一幕情景，卡莱尔主教为卫护封建大法，挺身而出，义正词严地当众指责他以武力胁迫理查二世交出王冠，是犯上作乱，大逆不道；要知道一国之君本是——

上帝所选定、委任、指派的领袖——

他的大管家，他的代理人，抹了圣膏，

扶上了王位，头戴着王冠……

君权神授，在当时是何等地庄严神圣，难道基督教的王国竟容许做臣子的“干下这么可耻、可恶，这么丧心病狂的行为！”他竟然直指着亨利说：你们称他为“王上”，实际上是“王上的犯上作乱的叛徒”！^①

使亨利罪孽越发深重的是，被幽禁起来的废王理查随即被谋杀了。他作出一种忏悔的姿态，声称要去东方圣地朝拜，“把我这沾着血迹的黑手洗白”，好减轻他良心的谴责。

像谋权篡位的麦克贝斯一样，亨利四世悲叹着从此失去了夜晚的安眠。对于麦克贝斯，睡眠“是受了创伤的心灵的油脂”，“给你解开乱麻的心事”；可是“麦克贝斯再也睡不着啦！”他发现自己的在谋杀国王的同时，“把睡眠谋杀啦！”^②亨利四世同样地每夜都在受折磨：睡眠，“这自然的保姆”，再不肯来闭上他的眼皮，“戴着王冠的睡眠永不能安心！”^③

使他长夜难眠，不仅是良心上的谴责，他更有一重心病。一国之主，一旦失去了头上那一圈神圣不可侵犯的光环，强者称霸称王；那么在他统治下那些划地分封的封建大贵族，岂不会按照他立下的榜样，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迟早有一天，凭自己拥有的武力，凭阴谋，推翻他费尽心机建立起来的王朝？

封建专制制度本是建立在严格的等级制度上，尤其君臣之间的名分，犹如天堑般不可僭越。它的政治蓝图是：国王以仁爱治天下，臣子以忠诚事王上，君臣之间蒙上了如同父慈子

① 见《理查二世》第三幕第一景。

② 见《麦克贝斯》第二幕第二景。

③ 见《亨利四世》下篇第三幕第一景。

孝、天然血缘般关系的一层薄纱。现在这层薄纱被无情地撕破了，代之以相互之间的冷酷的猜忌和欺骗。古老的封建制度的基础开始动摇了。

帮助亨利夺取王位，最为卖力的是诺森伯兰伯爵，亨利视之为亲信、心腹，可是这位当初的“亲信”联结着教会势力，纠合着数万之众，公然在北方亮出叛乱的旗号了。亨利不禁想起了悲愤的理查二世当初所做的预言：

诺森伯兰，你是一张梯子，靠了你，
往上爬的布林勃洛克登上了我王位。……
哪怕他把国土一分为二，把一半
给了你，你还会嫌给一半太少了——
你帮助他到手了全份呢。他呢，
会这么想：你既有办法把非法的君王
扶上了王位，你心里一不如意，
就会翻过脸来，同样有的是办法，
把他从窃据的王位上拉下来。^①

密谋叛乱的那一边却另有他们猜忌的理由：

因为就算我们是万分恭顺，

① 见《理查二世》第五幕第一景。理查二世被押送去古堡幽禁时说这番话，当时亨利并未在场，可能事后有人向他传言。

国王总会想起他没有报答我们，
总会认为我们是心怀不满，
直到他找机会把欠账一笔都勾销。^①

亨利终于认识到，一旦立国之本，封建专制制度最根本的基础动摇了，那么君臣之间的猜忌，地方和朝廷间的对抗，势必成为“必然”了。^②

确是这样，亨利四世在位十五年间（1399～1413），这“必然”的谋反和叛乱，始终此起彼落，而且形势一次比一次严峻。

亨利才登上王位，就险遭忠于旧王的西敏寺住持等死党的暗杀。以后，在西部威尔士，出没无常的格兰道尔兴兵作乱；北方苏格兰，以英勇的飞将军为首的叛军直犯中土；最后，东北部又有约克大主教一伙大兴问罪之师。很值得注意的是，出兵跟大主教他们对阵的是阴险的约翰王子，他不是凭堂堂正正的王家之师的威力，而是施展卑鄙的手段，全靠无耻的欺诈，把对方镇压了。这简直成了莫大的讽刺：被诱骗上钩的叛军，倒是比王室更讲究信义。

最使亨利痛心不已，成为他最大心病的，是王太子亨利自甘堕落，整天跟一帮子市井无赖混在一起，在外面胡作非为——

① 见《亨利四世》上篇第一幕第三景。

② 见《亨利四世》下篇第三幕第一景亨利所说：“那么说，这些（叛乱）是必然的了？好吧，我们就当做必然去对付。”

没一个知道我那败家子的下落吗？
 足足三个月我不曾跟他照面了。
 要是有什么祸殃会落到我头上，
 那就是他。^①

他认为他这块心病是震怒的上帝对他的谴责：

我不能不相信生了你，专门是为了
 作为火辣辣的报应，上天的鞭挞，
 来惩罚我的过失。^②

他羡慕诺森伯兰伯爵有个好儿子——年少气盛，扬威沙场的潘西（飞将军），在他眼里，“当年的我就是今日的潘西”；而他的不肖子的种种表现却“好像当年的理查”，一旦他过世后，当年以臣欺君、王位易主的故事只怕又要重演了，这才真叫是上天的报应啊！

亨利称王，心里却纠缠着三重心病，在《理查二世》结尾处都已有了交代，这些都是留待下一个历史剧加以发展的情节线索。

但是如果下一个历史剧当真以亨利四世为主人公（这历史剧本是以他为命名），集中描绘从他眼里看到的一个被颠覆了

① 见《理查二世》第五幕第三景。

② 见《亨利四世》上篇第三幕第二景。

社会秩序的乱世；又从他心理感受的角度，写一重重心病怎样轮番地折磨他、摧残他，那么整个戏剧的情绪必然十分压抑，舞台气氛一定异常的沉重，当初《亨利四世》（尤其上篇）上演时，决不会那么引人入胜，受到伦敦观众的热烈欢迎了；英国文艺复兴时期的戏剧史也将减少了最辉煌的一页；后世评论家也不会那么看重《亨利四世》，推崇为莎士比亚在英国历史剧领域中取得最高成就的代表作了。

莎士比亚在构思这个历史剧时，匠心独运，经营布局，另辟蹊径。我们看到，一位成熟的、积累了丰富的生活经验和舞台经验的剧作家，充分展现出他的智慧和才华，开始攀登他创作生涯中的一个新的高峰了。

亨利王所哀叹的“动荡多难”的国内局势，君臣之间的紧张关系，地方势力和王权间的尖锐对立，为这一历史剧提供了必要的戏剧框架（没有这重戏剧框架也就不成其为历史剧了），可是这纷至沓来的国家大事已不是全剧惟一的、也不算是最主要的情节线了。让剧作家一眼看中的是王太子亨利少年荒唐的民间传说，它仿佛是一个宝藏，积累着最丰富生动的戏剧素材，等待着一位独具慧眼的戏剧家去发掘。

亨利四世不是在悲叹三个月不曾跟王太子照面了吗？于是舞台上出现了伦敦东市“野猪头酒店”的喧闹呼喝的场面；国王不是在痛心王太子不自珍惜，“和下流的朋党呼兄道弟”吗？于是大胖子约翰·福斯塔夫带着他一帮子人上场了。

历史的画卷一下子拉开了。历史剧向来以帝王将相为中心人物，以王宫、城堡为活动背景，现在却不得不靠边些，穷极

无聊的福斯塔夫占据了舞台中心，九流三教聚会的小酒店成了他的王国。这个孕育于剧作家的灵感的火花中、诞生在天才的妙笔下的大胖子，浑身散发出不可抗拒的魅力，他的寻欢作乐和厚颜无耻的吹牛劲儿，压倒了剧中的那些帝王将相的煊赫声势，他自有本领把搬演王朝兴亡盛衰的庄严的历史剧变成了一出使满座倾倒的笑剧、闹剧。演出的盛况是空前的，“只消福斯塔夫一出场，整个剧场就挤满了人，再没有你容身的地方。”福斯塔夫甚至成了当时人们谈话的一个热点。

这个深得人心的家伙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呢？我们只能很遗憾地说，他决不是什么脸上很有光彩、值得歌颂的英雄人物，而只是堕落成性、厚颜无耻的社会渣滓。

要谈他的来历，他倒是有一段不堪回首的身世，滚滚的时代潮流在他身上留下了历史的印痕，这可说来话长。

理查二世被迫逊位，在莎士比亚的英国历史系列剧中可以视为一个历史转折点的象征。中世纪的封闭型的、超稳定的、自上而下等级严明的封建专制社会不存在了，或者说，名存实亡了。君权神授，这封建社会的思想基础像遭受地震一般动摇了，再不能修复如初了。亨利四世（在位 1399 ~ 1413）所面临的是一个动荡的、转变中的时代。封建统治阶级内部在分化，彼此的摩擦、冲突、权力斗争加剧了；另外一方面，工商业经济渐趋活跃，开始出现了新兴的城市和新兴的市民阶层。

如果把历史年代再往后推一个世纪，到了莎士比亚在《亨利八世》（在位 1509 ~ 1547）中所再现的那个时代，历史的脚步就可以看得更清楚了。给亨利四世带来了那么多困扰的年

代，实际上是历史上的一个转型时期——将要从长夜漫漫的中世纪过渡到一个迎来了现代文明曙光的英国文艺复兴时期。君权神授的封建专制王国，经过了火和剑的痛苦历程，最终将被一个统一的民族国家取而代之。福斯塔夫就是产生在这样一个时代背景中。

约翰·福斯塔夫爵士本是一个小贵族（封建骑士），在历史潮流的无情冲击下，成了破落户，好日子已经过完，他的黄金时代已经成为一个遥远的梦影。随着中世纪封建割据局面逐步被打破，一个中央集权的统一王国，在新兴资本主义力量的支持下，终于形成。那些大封建主们再不能像过去那样，拥有自己的武装力量，盘踞一方，耀武扬威，兴风作浪了；而那些附庸于大封建主的封建骑士，原是构成封建集团武装力量的骨干，也随着大封建主的没落、失败、以至覆灭，其中一部分人迟些早些，终于落到“英雄无用武之地”，甚至山穷水尽的地步，从他们本阶级中游离出来；有些流落在社会上成为不务正业的游民、浪人。福斯塔夫就是其中有典型意义的一个。

山穷水尽，英雄末路，这是福斯塔夫无论如何也没法面对的残酷的现实。他永远拒绝承认自己是现实生活中的一名失败者。他紧紧抱住过去的那点煊赫、那点威风不放，还要逞英豪、充好汉，向别人、也向自己吹嘘：他当年驰骋沙场、叱咤风云的气概依然还在！

没落贵族阶级的虚荣心和优越感，在他身上表现得特别强烈，他的想像力也就因之特别丰富、特别活跃。他的生活和他的幻觉，已到了不可分离的地步。他的全部聪明智慧，表现在

不管处在怎样不利的情况下，都能不断地创造出抬高自己的假象；明摆在他眼前的现实情况越是不利，他的随机应变的阿 Q 式的“精神胜利法”发挥得越发出色。他那种自欺欺人的本领简直成了他的绝招，与此同时，也把自己的喜剧性格表现得淋漓尽致。他真是一个不可多得的喜剧角色，不断在他周围散布笑料。你要是不跟着大伙儿一起笑他，不感染到散发在他周围的浓浓的喜剧气氛，那就像你想出奇制胜地一下子难倒他一样，是不可能的事！

这里是《亨利四世》（上篇）中最为精彩的场景之一：

福斯塔夫穷极无聊，和大伙儿商定去抢劫过路客商，正当福斯塔夫等四人就地分赃时，伪装了的太子带着一个手下，突然出现，冲了过去，果然，四个强盗丢下赃物就逃命。晚上，他们又在酒店碰头，福斯塔夫不知道内情，向太子谎称：“足足有一百个对付我们孤零零的四个！”到手的赃物因此又被抢了去。最好笑的是，他还要吹牛：先是怎样跟两个“穿麻布衣裳的家伙拼”，再讲下去，却变成“四个”穿麻布衣裳的家伙直冲着他来了。

“你刚才还只说两个”，太子提醒他。他坚持“刚才就说四个”——“这四个并排着来了，用剑猛刺我，我也不跟他们搞什么麻烦，就用我的盾这么一下，把他们七个人的剑全挡住了。”就在同一句话里，“四个”一下子变成了“七个”，并且面对人家的质问，一口咬定：“明明是七个，凭我的剑柄起誓：不然，我就是王八蛋！”

他一句话一个样儿，不断在给自己“创造”纪录，又不断

“刷新”纪录：“我刚对你说的那九个穿麻布衣裳的人……”，“我紧追不舍，……把十一个里头的七个全报了账了。”^①

他从“两个”假想敌开始，层层加码，很快膨胀到“十一个”，每一个数字刚从他脑子里跳出来，立刻就被紧接着“创造”的纪录所刷新了。这岂不是非常生动、非常形象化地点明了：他只是生活在眼前这一刹那吗？在这一刹那之前，他自己的说话行事，早已忘干净了，不认账了，和他再没关系了；那将要随之而来的后面一刹那，他又将怎样说话行事呢？他还来不及想到，也毫不在乎。这个自我欺骗的人既没有过去，也没有未来，像一切没落的阶级一样，他仅仅生活在眼前这一刹那那里。时光在他那里，再不是一条有来龙去脉、切割不断的历史长河了，而是成了每一秒钟都是不相连贯的独立的存在。他只为眼前而活着。眼前的一刹那，就是这在历史的激流里快要灭顶的人所能抓住的一根稻草。莎士比亚的大手笔通过这一十分好笑的穿插，把没落阶级的空虚又狂妄的精神状态淋漓尽致地描绘出来了。

福斯塔夫无中生有、前言不对后语地大吹其牛，再吹下去，将是他一个人和整整一队人马拼杀呢，因此虽败犹荣！可是，正当他吹得起劲，不料给王太子当面戳穿了：“你捧着肚肠逃起来的那个灵便，那个轻快，叫起饶来的那个惨……你还要脸哪？自己把剑砍缺了口，还说是打仗打的！现在你还找得出什么诡计、什么花招、什么藏身的窟窿，可以来掩盖你这场

① 见《亨利四世》上篇第二幕第四景。

公开的众目所见、摆明了的耻辱吗？”

王太子满以为这一下，福斯塔夫可中了他的圈套，一定招架不住，只能乖乖地讨饶了。真人面前还能说假话吗？他怎么能赖得掉他当时拔脚就逃的狼狈呢？但是万没想到，尽管拔脚就逃，他还是有这本领往自己脸上贴金，竟说是：“我以后这一辈子都要更看重我自己了！”难道有杀害当今王太子的道理吗？我难道应该跟一个真正的王子拼命吗？

你知道我跟赫克勒斯一样英勇，可是你得提防本能——连狮子也不敢碰一个真正的王子。“本能”是一个很了不起的东西，——都是“本能”叫我做了一个屎包！^①

结论是：他从此更要看重他自己了，也更要看重对方，因为“从这儿就可以看出来，我是一头英勇的狮子，而你是一个真正的王子”。于是你好我好，大家都有面子。

尽管他死要面子，自欺欺人到了家，明明拔脚就逃，还硬是把自己说成一头“英勇的狮子”；其实他早已丧失荣誉感了，完全丧失了。他曾一度踏上战场，对一个封建骑士来说，战场就是追求荣誉的场所。现在他踏上战场了，他没听见“荣誉”在战鼓声中发出号召呢？——照他的说法是，“‘荣誉’在后头督促着我”。可是他盘算道：腿折了，“荣誉”能安得上

① 见《亨利四世》上篇第二幕第四景。

吗？不能。胳膊折了呢？不能。能让伤口不痛吗？不能，那么“这荣誉是什么东西呢”只是一句空话，只是空气罢了。^①

那么他还要荣誉干吗？为了逃命，他竟可耻地躺倒在战场上装死。就在他躺下装死的当儿，在同一片战场上，勇敢的飞将军却正在跟王太子进行一场决死战，结果倒在太子的剑下。他临死的时候还喘着气说：失掉生命他并不伤心——

伤心的是你抢去了这么多荣誉；

这痛苦远过于你利剑给我的创伤。^②

对于一个封建骑士，荣誉比生命还贵重，而福斯塔夫却把它看穿了：“只是空气”般不值一文。荣誉感的彻底丧失，充分说明了封建道德在这个人身上已经完全解体了。也不仅封建道德，一切的道德观念都在他这个人身上不存在了——除非恬不知耻、极端自私自利也算是一种“美德”。

随着剧情的发展，这个人越来越显示出他的堕落的面貌。他玩弄桂嫂的感情，在她的客店里白吃白住，还要诈骗她的钱财；他利用征兵的机会，串通手下，敲诈勒索，等等。用约翰逊的话来说，他是“一个窃贼，一个贪吃的人，一个懦夫，一个吹牛者，随时随地都要欺侮弱者，掠夺穷人，威吓胆小怕事

① 见《亨利四世》上篇第五幕第一景。

② 见《亨利四世》上篇第五幕第四景。

的人，侮辱不能还手的人”。^①

然而，就是这么一个福斯塔夫，却在舞台上取得巨大的成功。就像卓别林在银幕上所创造的值得同情的受苦的小人物那样，这个无耻的大胖子居然征服了当年的观众，而且还可以用得到这么一句话：舞台上“一夜又一夜地表演他，一个时代又一个时代地表演他”。（莫尔根语）美国莎学家史本塞说得很干脆：“莎士比亚给了我们一个大流氓，而我们喜爱他。”^②

这“我们”既包括四个世纪以来的千万观众，也可说把两个半世纪以来绝大多数文艺评论家包括在内了。最使人惊异的是有很多著名的莎学家和文学家那么热心地站在福斯塔夫一边，为他最终的遭遇鸣不平。原来在《亨利四世》下篇最后部分，老王去世，新王就是当初和福斯塔夫一起在“野猪头酒店”里鬼混的亨利太子——如今的亨利五世。福斯塔夫自以为他的大好机会来啦——“我现在就是‘幸运’大神的总管！”

没想到加冕游行的新王来个翻脸不认人，就像“马前泼水”似地把当初的酒肉朋友轰走了，并且宣布：如果胆敢“来到离我三十里内就是死罪”。安排“斥逐”这场戏其实完全符合剧作家的创作意图。

这第二套系列历史剧以《理查二世》开始，莎士比亚首先塑造了英国历史上一个昏庸的丧国之君的形象；然后又在终曲《亨利五世》中，以理想化的笔调歌颂了英国史上扬威海外的

① 见约翰逊为《亨利四世》所写的序言，见《莎士比亚评论选辑，1623～1840》，牛津版，1953年，第117页。

② 见史本塞：《莎士比亚的艺术和生平》，第181页。